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ERCHINA HOLDINGS LIMITED**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2)

### 澄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3年5月15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不尋常波動。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該公告內載列「董事會現正就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的若干合作進行討論及考慮，倘獲落實，可能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於本公告日期，並未簽訂具法律約束力之正式協議。」。董事會謹此澄清該公告內之上述披露乃指於2013年5月8日刊發之內幕消息公告所披露之資料(「**第二份公告**」)。

除第二份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就根據13.23條須予披露之有意收購或變現進行任何討論、磋商及／或訂立任何協議。

承董事會命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鄧銳民**

香港，2013年5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巍先生(主席)、沈慶祥先生(行政總裁)、鄧銳民先生及項亞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炳昌先生、項兵博士及辛羅林先生。

\* 僅供識別